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ONPON PRECISION INC.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整。

地點：台中市西區館前路 57 號地下一樓國際Ⅱ廳(全國大飯店)。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52,631,83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99,548,926 股之 52.87%

出席董事：黃燈財、陳榮樹、楊炎煌、傅鍾仁、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黃燈財



紀錄：張淑涓



壹、截至上午九時三十分整，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成數，經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計新台幣 39,499,563 元，擬提列員工酬勞新台幣 400,000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1,190,000 元，並全部以現金發放。

第四案：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第五案：本公司與嘉鎧精密光學(股)公司之合併案報告。

說明：本公司為強化公司組織架構及節省公司管理成本以增進經濟效益，創造更大利潤故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之規定，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嘉鎧精密光學(股)公司，以民國 105 年 8 月 31 日為合併基準日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7 日辦理合併及解散登記完竣。

第六案：其他報告事項：無。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前述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字信會計師及陳君滿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查核報告書。

(三)本案各項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2,631,83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322,883 權 (含電子投票 64,997 權)	99.41%
反對權數：391 權 (含電子投票 391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08,564 權 (含電子投票 55,337 權)	0.5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計新台幣 34,617,994 元，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461,799 元後，加計期初剩餘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21,345,955 元，及相關 IFRS 轉換調整項目與權益減項相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盈餘總數計新台幣 142,763,027 元，謹擬具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分配之，分配情形如下表：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累計盈餘		121,345,955

加(減)：精算損益變動數	(267,000)	
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	34,617,99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61,799)	
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472,123)	
		21,417,072
一〇五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42,763,027
分配項目：(附註 2)		
減：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29,864,678)
剩餘未分配盈餘		112,898,349

附註：

- (1) 一〇五年度股東紅利計新台幣 29,864,678 元，擬全部以現金股利發放，每股 0.3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12,898,349 元。
- (2) 本次盈餘分配優先分配一〇五年度盈餘。
- (3) 本次現金股利係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配發至單位新台幣元為止（元以下不計），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案，俟本次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 (4) 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公告之。
- (5) 截至 106 年 3 月 21 日止，流通在外可參與分配股數為 99,548,926 股。

董事長：黃燈財



總經理：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二) 敬請 承認。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2,631,83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322,879 權 (含電子投票 64,993 權)	99.41%
反對權數：395 權 (含電子投票 395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08,564 權 (含電子投票 55,337 權)	0.5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擬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 本公司配合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全面改為候選人提名制度，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內容。

(二)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敬請 討論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2,631,838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322,869 權 (含電子投票 64,983 權)	99.41%
反對權數：405 權 (含電子投票 405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08,564 權 (含電子投票 55,337 權)	0.5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選舉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補選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 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缺額一席，擬於本(一〇六年)次股東常會補選之，任期與本屆董事相同(自一〇六年五月十九日起至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止)

(二)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將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選任之。

(三) 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董事會審查通過，其學歷、經歷及持有股數等相關資料如下：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 名	106 年 3 月 21 日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J10075xxxx	龔神佑	0 股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 金光紙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總監

(四) 敬請選舉。

選舉結果：經出席股東投票結果，補選出第八屆獨立董事一位，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表所示：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J10075xxxx	龔神佑	52,318,898 權

柒、臨時動議： 無。

捌、散會。

〈附件一〉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東浦在過去一年，致力挑戰因應產業快速變化下自身產銷策略應變的能力，包括客戶主力產品改變及終端品牌市場競爭變化等，積極並適時地調整開發與接單模式，過程雖艱辛卻獲取寶貴的經驗且成功的調整產品結構，故今年合併營收雖下降約 7%，營業獲利表現則優於 2015 年度。

2017 年雖整體經濟發展預期優於 2016 年度，惟影響全球經濟發展與資本市場之不確定因素仍多，包括美國新政府政策、歐洲各國政治問題以及中國各項影響經濟的政策等等，因此公司在營運策略上仍需著重各項風險管理(財務、資本支出、客戶等)，未來一年除持續強化產品技術開發，拓展產品廣度，掌握市場脈動，主動滿足客戶需求，提升競爭力並創造高附加值的營運成果，為支持東浦的股東們創造更佳的投资價值。

再次代表公司感謝經營團隊的努力與貢獻、以及股東們、客戶、供應商等對公司的長期支持。

一〇五年度合併經營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損益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545,502	2,746,464	(200,962)	(7.32)
營業成本	2,137,658	2,324,944	(187,286)	(8.06)
營業毛利	407,844	421,520	(13,676)	(3.24)
營業費用	346,521	378,990	(32,469)	(8.57)
營業利益(損)	61,323	42,530	18,793	44.19
營業外收支淨額	(5,078)	91,007	(96,085)	(105.58)
稅前淨利	56,245	133,537	(77,292)	(57.88)

董事長：黃燈財



總經理：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附件二〉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業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字信會計師及陳君滿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胡湘寧



劉時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二 月 十 六 日

〈附件三〉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本公司對其背書 保證金額	性 質
東裕國際	間接 100%持股公司	227,400	銀行融資保證
東佳國際	間接 100%持股公司	47,400	銀行融資保證
佶原國際	間接 100%持股公司	161,600	銀行融資保證
總 計		436,400	

本公司截至 106 年 3 月底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占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29.35%。

〈附件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放款及應收款；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評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而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天數為60~120天，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其評估資料的來源依據可能導致應收帳款有收不回來的可能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各期應收帳款變化情形、歷史收款記錄、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帳款減損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帳款之評價是否已按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的相關資料及檢視期後收款狀況，以評估應收帳款呆帳提列之合理性、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信子宏
陳在瀚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9,673	5	106,500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140,000	6	265,000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83,849	12	353,124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一))	29,931	1	29,957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	-	160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2	-	21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	-	13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26,096	10	231,289	9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812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960	-	20,016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291	-	2,339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537	-	-	-		
1410	預付款項	729	-	1,04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6,14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59	-	19,359	1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六(十四))	-	-	43,751	2		
流動資產合計		386,415	17	482,657	1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7	-	4,719	-		
非流動資產：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	-	15,920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750	-	4,750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14,966	5	80,71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886,983	81	1,981,544	79	流動負債合計		523,639	22	697,729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47,815	2	49,015	2	非流動負債：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	-	4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302,370	13	114,286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3,441	-	3,43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39	-	21,00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1,165	-	1,16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8,413	1	17,50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40	-	740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六))	-	-	34,193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44,794	83	2,040,650	81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0,922	14	186,996	7		
						負債總計		844,561	36	884,725	35		
						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995,489	43	995,489	40		
						3200	資本公積	236,958	10	236,958	9		
						3300	保留盈餘	263,673	11	328,871	13		
						3400	其他權益	(9,472)	-	77,264	3		
						權益合計		1,486,648	64	1,638,582	65		
資產總計		\$ 2,331,209	100	2,523,30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31,209	100	2,523,307	100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749,350	100	1,002,4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675,868	90	907,077	90
5900 營業毛利	73,482	10	95,380	1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976	1	6,733	1
6200 管理費用	39,860	5	41,286	4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46,836	6	48,019	5
6900 營業淨利	26,646	4	47,361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325	-	1,0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一))	(1,299)	-	(7,37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一))	(9,556)	(1)	(14,028)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794	2	76,394	7
	11,264	1	56,088	5
7900 稅前淨利	37,910	5	103,44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3,292	-	6,468	-
本期淨利	34,618	5	96,981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267)	-	(719)	-
	(267)	-	(7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111)	(14)	(4,415)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20,375	2	1,32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6,736)	(12)	(3,090)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7,003)	(12)	(3,80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385)	(7)	93,172	9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5		0.9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5		0.97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68,185	24,364	189,834	282,383	80,354		1,595,184
本期淨利	-	-	-	-	96,981	96,981	-		96,9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19)	(719)	(3,090)		(3,8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6,262	96,262	(3,090)		93,17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27	-	(5,727)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49,774)	(49,774)	-		(49,774)
	-	-	5,727	-	(55,501)	(49,774)	-		(49,774)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95,489</u>	<u>236,958</u>	<u>73,912</u>	<u>24,364</u>	<u>230,595</u>	<u>328,871</u>	<u>77,264</u>		<u>1,638,582</u>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73,912	24,364	230,595	328,871	77,264		1,638,582
本期淨利	-	-	-	-	34,618	34,618	-		34,6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7)	(267)	(86,736)		(87,0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351	34,351	(86,736)		(52,38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99	-	(9,699)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99,549)	(99,549)	-		(99,549)
	-	-	9,699	-	(109,248)	(99,549)	-		(99,549)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95,489</u>	<u>236,958</u>	<u>83,611</u>	<u>24,364</u>	<u>155,698</u>	<u>263,673</u>	<u>(9,472)</u>		<u>1,486,648</u>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 1,190 千元及 3,240 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 400 千元及 1,080 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910	103,44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52	2,064
攤銷費用	4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	1,380
利息費用	9,556	14,028
利息收入	(187)	(9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1,794)	(76,39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5)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374)	(49,8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減少	69,275	21,967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63	(1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98	107
存貨減少(增加)	1,048	(2,339)
預付款項減少	313	1,77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	(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1,142	21,2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97)	10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	(93)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193)	54,118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8,088)	5,76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73	-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4,602)	(5,7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638	6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059)	54,8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1,619	129,702
收取之利息	185	940
支付之利息	(9,524)	(9,325)
支付之所得稅	(10,744)	(10,1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536	111,2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2)	(5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0	(78)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5,043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08,44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9,251	(8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453)	106,9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5,000	135,000
短期借款減少	(460,00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6)	(29,945)
贖回公司債	(15,920)	(229,757)
舉借長期借款	594,5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72,164)	(65,000)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	(4,255)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43,751)	193
發放現金股利	(99,549)	(49,7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910)	(163,5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827)	54,5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6,500	51,9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673	106,500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浦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減損之評估

有關存貨減損之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減損之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業快速變遷，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加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東浦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適切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針對存貨，檢視其期後存貨去化之狀況，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東浦集團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放款及應收款；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浦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其評估資料的來源依據可能導致應收帳款有收不回的可能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各期應收帳齡變化情形、歷史收款記錄、評估東浦集團帳款減損提列之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帳款之評價是否已按東浦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東浦集團所採用之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的相關資料及檢視期後收款狀況，以評估應收帳款呆帳提列之合理性、評估東浦集團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浦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浦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浦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浦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宇信
陳花淑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六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5.12.31		104.12.31			負債及權益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4,448	19	828,425	2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140,000	5	296,400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103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		29,931	1	29,95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27,661	1	9,275	-	2150	應付票據		-	-	58,49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106,819	36	985,194	30	2170	應付帳款		561,103	18	438,218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6	-	72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0,373	-	10,963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4,483	4	134,457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729	-	935	-	2209	其他應付費用		175,073	6	190,816	6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12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4,946	-	11,216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50,780	12	300,979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429	1	18,675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32,033	1	37,87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043	-	19,02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4,525	-	4,433	-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六(十三))		-	-	43,75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	-	78,048	3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二)及八)		-	-	15,920	-		
	流動資產合計	2,104,289	69	2,256,860	69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14,966	4	140,620	4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1,198,984	39	1,397,548	4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750	-	4,750	-	2540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861,021	29	957,813	29	255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302,370	10	114,286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60	-	412	-	257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5,874	-	6,41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3,441	-	3,436	-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39	-	68,88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八)及八)	67,769	2	55,102	2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8,413	1	17,50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171	-	5,558	-		存入保證金		154	-	25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2,312	31	1,027,071	31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6,950	11	207,341	7		
資產總計		\$ 3,046,601	100	3,283,931	100		負債總計		1,525,934	50	1,604,889	49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995,489	33	995,489	30		
						3200	資本公積		236,958	8	236,958	7		
						3300	保留盈餘		263,673	8	328,871	10		
						3400	其他權益		(9,472)	-	77,264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86,648	49	1,638,582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34,019	1	40,460	1		
							權益總計		1,520,667	50	1,679,042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46,601	100	3,283,931	100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2,545,502	100	2,746,4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2,137,658	84	2,324,944	85
5900	營業毛利	407,844	16	421,520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8,239	4	108,885	4
6200	管理費用	210,515	9	231,92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767	1	38,176	1
	營業費用合計	346,521	14	378,990	13
6900	營業淨利	61,323	2	42,53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21,132	1	92,78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一))	(12,483)	-	22,70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二十一)及七)	(13,727)	(1)	(24,477)	(1)
		(5,078)	-	91,007	3
7900	稅前淨利	56,245	2	133,537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5,086	1	39,509	2
	本期淨利	31,159	1	94,028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7)	-	(719)	-
		(267)	-	(71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093)	(4)	(4,51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20,375	(1)	633	-
		(89,718)	(3)	(3,88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985)	(3)	(4,60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826)	(2)	89,426	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618	1	96,981	3
8620	非控制權益	(3,459)	-	(2,953)	-
		\$ 31,159	1	94,028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2,385)	(2)	93,172	3
8720	非控制權益	(6,441)	-	(3,746)	-
		\$ (58,826)	(2)	89,426	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5		0.9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5		0.97	

董事長: 黃燈財



經理人: 黃燈財



會計主管: 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總 計	非控制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68,185	24,364	189,834	282,383	80,354	1,595,184	44,206	1,639,390
本期淨利	-	-	-	-	96,981	96,981	-	96,981	(2,953)	94,0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19)	(719)	(3,090)	(3,809)	(793)	(4,6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6,262	96,262	(3,090)	93,172	(3,746)	89,42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27	-	(5,727)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49,774)	(49,774)	-	(49,774)	-	(49,774)
	-	-	5,727	-	(55,501)	(49,774)	-	(49,774)	-	(49,774)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95,489</u>	<u>236,958</u>	<u>73,912</u>	<u>24,364</u>	<u>230,595</u>	<u>328,871</u>	<u>77,264</u>	<u>1,638,582</u>	<u>40,460</u>	<u>1,679,042</u>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995,489	236,958	73,912	24,364	230,595	328,871	77,264	1,638,582	40,460	1,679,042
本期淨利	-	-	-	-	34,618	34,618	-	34,618	(3,459)	31,1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7)	(267)	(86,736)	(87,003)	(2,982)	(89,9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351	34,351	(86,736)	(52,385)	(6,441)	(58,82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99	-	(9,699)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99,549)	(99,549)	-	(99,549)	-	(99,549)
	-	-	9,699	-	(109,248)	(99,549)	-	(99,549)	-	(99,549)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95,489</u>	<u>236,958</u>	<u>83,611</u>	<u>24,364</u>	<u>155,698</u>	<u>263,673</u>	<u>(9,472)</u>	<u>1,486,648</u>	<u>34,019</u>	<u>1,520,667</u>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245	133,53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3,335	126,244
攤銷費用	234	430
呆帳費用提列數(回升利益)	(7,297)	2,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損失	(161)	1,380
利息費用	13,727	24,477
利息收入	(7,506)	(11,66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2	(40,166)
處分投資利益	-	(5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2,394	112,7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19,186)	(9,41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9,829)	182,863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670	2,03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7)	125,66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69)	(950)
存貨(增加)減少	(74,224)	23,654
預付款項減少	3,883	28,30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05	3,5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9,577)	355,6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56,696)	59,30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0	-
應付帳款增加	163,593	16,889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580)	11,83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273)	1,243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56)	45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531)	9,00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638	1,4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3,105	100,1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167	702,105
收取之利息	7,479	11,660
支付之利息	(13,529)	(20,228)
支付之所得稅	(51,483)	(44,9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366)	648,5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42)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37,0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704)	(184,6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5,282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	(6,359)
預收款項減少-處分資產	-	(177,324)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9	668
取得無形資產	-	(42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3,883	101,50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37	14,236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0,057)	10,1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539)	(99,8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5,000	161,420
短期借款減少	(476,557)	(253,33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6)	(29,945)
舉借長期借款	594,5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30,913)	(77,694)
存入保證金減少	(84)	(37)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43,751)	193
贖回公司債	(15,920)	(229,757)
發放現金股利	(99,549)	(49,7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300)	(398,9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772)	(3,7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63,977)	146,0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8,425	682,3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4,448	828,425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附件五〉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十人，監察人二~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或法人股東之代表人中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 198 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設董事七~十人，監察人二~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或法人股東之代表人中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u>本公司董監事選任方式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及第 216 條之 1 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監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u> <u>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u> <u>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 198 條規定辦理。</u>	配合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全面改為候選人提名制度修訂。
第卅四條	(略)。	<u>第二十一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九日。</u>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